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魏县公安局

预算代码：312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河北省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公安局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组织、部署全县的公安工作。

2、严密掌握全县敌情、社会治安和刑事犯罪活动情况，搞好预测、分析，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及时重要信息、对策。

3、预防、制止违法犯罪活动；负责刑事案件的侦察、预审工作。

4、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车辆、驾驶人员和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6、依法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害物品。

7、对法制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8、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9、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10、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国籍、居民身份证、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的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11、负责看守所、行政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对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

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12、依法指导和监督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作的治安保卫工作和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3、负责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

14、法律规定的其他职责和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魏县公安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魏县公安局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3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252.5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9.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34.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34.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034.19	**总计**	62	12034.1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34.19	12034.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52.51	11252.51					
20402	公安	11252.51	11252.51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8.66	8648.6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6	57.7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168.04	1168.04					
2040220	执法办案	355.40	355.40					
2040221	特别业务	15	15					
2040222	特勤业务	795.57	795.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2.08	21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5	61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5	61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47	23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24	313.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4	6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43	169.43					
21011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9.43	169.43					
2101199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69.43	16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34.19	9430.34	2603.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52.51	8648.66	2603.85			
20402	公安	11252.51	8648.66	2603.85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8.66	8648.6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6		57.7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168.04		1168.04			
2040220	执法办案	355.4		355.4			
2040221	特别业务	15		15			
2040222	特勤业务	795.57		795.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2.08		21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5	61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5	61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47	23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24	313.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4	6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43	169.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43	169.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9.43	16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03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252.51	11252.5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2.25	61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9.43	169.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34.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34.19	12034.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34.19	**总计**	64	12034.19	1203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034.19	9430.34	2603.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52.51	8648.66	2603.85
20402	公安	11252.51	8648.66	2603.85
2040201	行政运行	8648.66	8648.6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6		57.7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168.04		1168.04
2040220	执法办案	355.4		355.4
2040221	特别业务	15		15
2040222	特勤业务	795.57		795.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2.08		21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5	61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5	61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47	237.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3.24	313.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54	6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43	169.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43	169.4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9.43	169.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1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6.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84.55	30201	办公费	1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67.62	30202	印刷费	58.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9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76.36	30205	水费	8.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2.5	30206	电费	126.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7.51	30207	邮电费	23.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7.07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2.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42.5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67.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4.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16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19.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4.94	30226	劳务费	4.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94			

人员经费合计	8683.51	公用经费合计	746.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8.5		68.5		68.5		68.5		68.5		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034.19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034.1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34.1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034.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30.34万元，占78.36%；项目支出2603.85万元，占21.64%；经营支出X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X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034.1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034.19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本年支出 12034.19 万元，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034.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本年支出 12034.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2.88 万元，增长 17.16%，主要原因是补发 2024 年第四季度巡警、警务辅助人员及乡镇治安员工资和雪亮工程、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还欠款。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

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03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3%，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8.0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本年支出 12034.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3%，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8.0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89.73%，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8.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89.73%，比年初预算减少 1378.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工程类建设项目资金减少，节约财政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034.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支出 11252.51 万元，占 93.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机关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12.25 万元，占 5.09%；主要用于各类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69.43 万元，占 1.41%，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此项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430.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83.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46.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 2024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68.5万元，支出决算6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 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5万元: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60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2024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此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6.83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106.6万元，增长16.6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电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增加（新招入警务辅助人员及车辆保险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72.7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22.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2.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3.1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2.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3.1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0辆，比上年减少1辆，主要是根据邯控【2016】1010号文件，关于核定魏县公安局公车改革后留用车辆编制的批复，日产牌皮卡制式警车不占用车辆编制，不属于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

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3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603.85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24个，涉及资金2603.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本单位无一级项目，没有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没有对一级等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无一级项目，没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国保经费项目及关于请求解决“网络水军”专案工作经费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国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国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

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活动处置。未发现主要问题。

关于请求解决“网络水军”专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请求解决“网络水军”专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0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维护社会秩序、创造安全稳定环境，提高群众安全感率。未发现主要问题。

冀财行【2018】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行【2018】8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行【2018】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行【2018】8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51 万元，执行数为 15.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公安机关高效办案、便民利民、公告公示规范程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冀财政法（2023）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冀财政法（2023）4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0.46万元，执行数为270.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公安机关案件破案率、受理案件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冀财政法（2023）5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政法（2023）5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1.25万元，执行数为61.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公安机关案件破案率、受理案件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冀财政法【2024】24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政法【2024】24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2万元，执行数为1.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公安机关案件破案率、受理案件提高。未发现主要问题。

劳务派遣巡特警队员人员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派遣巡特警队员人员相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795.57万元，执行数为795.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拨付到位，提高工作积极性、职工权益得到保障。未发现主要问题。

魏县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安防设备改造项目报告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魏县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安防设备改造项目报告编制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9万元，执行数为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项目使用单位对报告的整体质量、实用性、服务态度等方面的综合满意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级公共安全视频图像智能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7.5万元，执行数为15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为全县群众提高治安环境，办案效率提高，得到群众的满意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雪亮工程D标段建设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雪亮工程D标段建设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3.02万元，执行数为133.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实施，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为全县群众提高治安环境，办案效率提高，得到群众的满意度。未发现主要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5年度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5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本收支及结转结余 情况，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未发生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政策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决算表》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09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